## 关于报送 2023 年重大活动空气质量保障工作中表现突出 的个人推荐对象的情况报告

(组织人事处)

为树典型、奖先进,弘扬在重大活动空气质量保障工作中展现的生态环境保护铁军精神,生态环境部拟对在 2023 年重大活动空气质量保障工作中表现突出的优秀集体和优秀个人进行表扬。根据生态环境部的名额分配,上海市生态环境局拟在参与2023 年重大活动空气质量保障工作的管理部门、执法部门和相关技术支持单位中推荐 8 个优秀集体、20 名优秀个人。现根据市局的要求,浦东新区将推荐 1 名优秀个人。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 一、推选范围

优秀个人是从参与 2023 年重大活动空气质量保障工作的管理部门、执法部门和相关技术支持单位中推荐产生。

## 二、推选条件

1.政治坚定。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

个维护",坚决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有关决策部署。

- 2.爱岗敬业。积极投身生态环境保护事业,有强烈的事业心、 责任感和使命感,在重大活动空气质量保障工作中敢于担当。
- 3.能力突出。在重大活动空气质量保障工作中表现出良好的 专业素质和综合能力,发挥骨干作用。
- 4.作风过硬。发扬生态环境保护铁军精神,恪守职业道德规范,清正廉洁、顾全大局、团结同志、作风扎实,在工作中发挥表率作用。
- 5.遵纪守法。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近五年内无重大违纪违法 行为。

## 三、推选情况

在局环保条线相关处室推荐的基础上,经研究,拟推荐局生态环境保护处刘伟同志为 2023 年重大活动空气质量保障工作中表现突出的个人推荐对象。

妥否, 请予审议。